

广府办发〔2022〕68号

**广元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广元市油茶产业发展实施方案》的
通 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级有关部门，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天然气综合利用工业园区、广元国际铁路港管委会：

《广元市油茶产业发展实施方案（2022—2025年）》已经市委、市政府领导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广元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1月15日

广元市油茶产业发展实施方案（2022—2025年）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油茶发展的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发展油茶产业系列要求，进一步加快我市油茶产业发展，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油茶产业的实施意见》（川办发〔2022〕65号）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2022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中发〔2022〕1号）精神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发展油茶产业的系列部署要求，以稳步提升粮油供给保障能力为目标，以“适地适树、良种良法，集中集约、规模发展，市场主体、政策引导”为基本原则，以全面推广良种壮苗、有序拓展种植规模、构建三产融合发展体系为重点，加快推进我市油茶种植提质扩面、稳产高产，积极培育广元林业产业新的增长点，促进群众增收致富，助力乡村振兴。

（二）主要目标。到2025年，全市新增油茶林4万亩以上，改造提升低产低效油茶林0.24万亩。力争培育省级油茶产业园区1个以上、市县级油茶产业园区3个。培育省级龙头加工企业1个、省级油茶专合社2家、市县级油茶专合社10家。

（三）总体布局。依据全市油茶资源分布、种植栽培、产业发展、市场培育等基础条件和发展潜力，规划在苍溪县、旺苍县、剑阁县、利州区、昭化区、朝天区 6 个县（区）推进油茶产业发展，着力挖掘油茶种植加工潜力，推进油茶产业提质扩面，打造标准化油茶基地，全面延伸油茶产业链，提升油茶基地培育及加工利用水平，形成主动发展、竞相发展的良好格局。

二、年度计划安排

2022 年，全市新增油茶林 5000 亩，其中苍溪县 1000 亩，旺苍县 1000 亩，剑阁县 1000 亩，朝天区 2000 亩。

2023 年，全市新增油茶林 1.08 万亩，改造提升低产低效油茶林 0.24 万亩，其中苍溪县新增 1000 亩，改造 800 亩；旺苍县新增 1000 亩，改造 1000 亩；剑阁县新增 1500 亩；利州区新增 3000 亩；昭化区新增 3000 亩；朝天区新增 1300 亩，改造 600 亩。

2024 年，全市新增油茶林 1.22 万亩，其中苍溪县 1000 亩，旺苍县 2000 亩，剑阁县 1500 亩，利州区 1000 亩，昭化区 3000 亩，朝天区 3700 亩。

2025 年，全市新增油茶林 1.2 万亩，其中苍溪县 2000 亩，旺苍县 1000 亩，剑阁县 1000 亩，利州区 1000 亩，昭化区 2000 亩，朝天区 5000 亩。

三、重点任务

（一）拓展造林用地。支持利用低效人工商品林地、疏林地、

灌木林地、低效茶园等各类适宜的非耕地国土资源改培油茶，扩大油茶种植规模。油茶林依据森林法纳入森林覆盖率、森林碳汇调查监测统计范围，扩种、改造油茶不影响林地保有量和森林覆盖率。在营造林年度计划中，优先安排新造油茶林任务。支持将退耕还林地的低质低效林（公益林除外）更新改造为油茶林。在森林资源“一张图”以外的荒山、荒坡、园地、矿山修复地新造油茶林的，按照新增林地认定上图，按程序报经省林草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市林业局在分配年度林地定额时，予以同等面积的林地定额奖励。支持松材线虫病疫区开展松林改培油茶试点，疫情除治采伐区域优先更新为油茶林，松材线虫病预防区可采取建设生物隔离带等措施将松树改种为油茶。支持适生区结合生物防火林带建设发展油茶林。人工商品林可以采取主伐更新方式集中发展油茶林。因种植油茶需要采伐林木的，优先办理审批手续，可以参照享受国家储备林项目政策。鼓励开展油茶与其他经济林树种、农作物套种间作，或利用“四旁”（村旁、路旁、水旁、宅旁）地栽植油茶。

（二）保障良种壮苗。加大油茶良种培育力度，新增油茶审（认）定良种1个以上。剑阁县全力推进省级定点保障性苗圃建设，力争尽早投产，确保年产合格苗200万株以上。严格执行油茶种苗生产销售“四定三清楚”（定点采穗、定点育苗、定单生产、定向供应，品种清楚、种源清楚、销售去向清楚）管理制度。油茶造林用苗需使用通过审（认）定2年生以上容器苗。享受财

政补助造林的油茶产业基地用苗应全部来源于定点保障性苗圃，确保良种使用率 100%。定点保障性苗圃要严格执行档案标签制度，并实行油茶种苗质量终身负责制。市、县（区）林业主管部门要加大油茶种苗生产监管力度，实行定点保障性苗圃苗木质量全覆盖抽查，确保品种纯正、质量优良。

（三）强化良法良机。科学配置品种，完善油茶早实丰产栽培配套技术，建立推广“油茶+单季作物（大豆、花生为主）”“油茶+茶叶”等套种间作栽培模式，创新低产林简易高效改造模式。围绕植保、采摘、加工等重点环节，强化与科研院所合作，加强丘陵山区油茶种植管护机械化研制推广，加强油茶剥壳、烘干、精深加工等环节先进机械装备推广应用。健全油茶技术标准体系，推动油茶高效栽培、良种繁育、更新复壮、产品加工和质量检测标准化。

（四）强化基地建设。支持县（区）加快完善油茶基地基础设施、生产装备，着力提升基地整地改土、水利灌溉、作业便道及对外连接道路等生产条件。支持通过新造、更新改造、品种改良和抚育改造等方式，高标准建设标准化油茶种植基地，带动油茶标准化规范化种植。支持以标准化油茶种植基地为依托，围绕精深加工、“油”旅融合，延长产业链，打造高质高效油茶产业园区。

（五）优化产品加工。鼓励招引孵化精深加工企业，优先支持油茶加工企业申报省级以上龙头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引导龙头企业、专合社等新型经营主体围绕油茶产地就近布设初加工

点，建设油茶鲜果、干油茶籽和初榨毛油的烘干、脱壳、冷链、物流、仓储等配套设施。支持深入发掘地方特色，优化油茶加工工艺，加快油茶粕、茶籽饼综合开发利用，提高油茶产品附加值。在贷款贴息、品牌创优、示范创建等方面对精深加工项目优先支持。

（六）打造特色品牌。实施品牌战略，着力打造“广元茶油”公用品牌，鼓励引导龙头企业等经营主体创建品牌，打造一批具有市场影响力的知名产品和企业品牌，逐步构建“区域公用品牌+产业（产品）品牌+企业自主品牌”的品牌体系。支持油茶企业和社会团体申报森林生态标志产品以及绿色食品、有机食品、地理标志农产品等。健全产品质量送检、抽检、公示和责任追溯制度。鼓励产地、加工基地与电商销售平台共同打造“网红”品牌。

（七）推进业态融合。鼓励县（区）依托油茶园区、种植基地，因地制宜发展生态旅游、森林康养产业。支持符合条件的单位申报各级生态旅游区、森林康养基地、自然教育基地、森林乡镇、绿美乡村、森林人家等。支持县（区）举办油茶花节、油茶博览会等活动推介油茶特色产品，打造以油茶花、油茶文化为主题的花卉（果类）生态旅游节品牌，培育以油茶为特色的乡村生态旅游精品线路。将油茶节会纳入市、县（区）“中国农民丰收节”活动。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油茶产业工作推进机制，由市林业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

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乡村振兴局、市金融工作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协同推进。相关县（区）政府要把发展油茶产业作为维护粮油安全的重要工作，切实履职尽责，完善工作机制，制定推进方案，广泛调动企业、专合社、林农发展油茶的积极性，确保完成油茶发展目标任务。油茶产业发展成效纳入县（区）政府推进乡村振兴考核和林长制考核的重要内容。

（二）强化政策支持。省级财政对新造和改造的油茶林基地，分别按照 1000 元/亩、600 元/亩标准进行补助。市级财政统筹安排资金按比例对新建油茶林给予补助，补助标准 200 元/亩，市、县按照 30%、70%比例分担，市、区按照 40%、60%比例分担。各县（区）要统筹用好财政涉农项目资金、杭广东西部协作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等用于油茶基地提质增效。支持有条件的县（区）建设油茶产业园区，并按有关规定落实奖补政策。支持油茶企业参加相关部门、行业协会组织的市场拓展活动，按照相关规定适当给予展位费补贴。

（三）加大金融扶持。鼓励金融机构创新产品和服务模式，对接油茶种植户和企业贷款需求，创新“油茶贷”等信贷产品，开展经济林木（果）权证抵押贷款和林地不动产证抵押贷款。支持将油茶纳入政策性贷款业务范围，指导适宜地区结合国家储备林贷款政策发展油茶林。加大对油茶企业贴息贷款支持力度，对

符合条件的贷款项目按规定予以贴息。实施政策性森林保险保费补贴政策，支持开展油茶保险业务。鼓励农业信贷担保机构将油茶纳入担保范围。

（四）完善发展机制。推广“龙头企业+专合社+农户”“保底分红”“二次返利”等模式，完善多元化利益联结机制，探索实施油茶籽最低价收购政策，保障林农利益，防止丰产后“果贱伤农”。利用直采直供、农村电商、网络营销等现代物流和新型营销方式，建立稳定的产销联接机制。探索建立国有林场油茶产业发展激励机制，国有林场发展油茶产业所获收益可以用于改善基础设施、生产生活条件等。

（五）强化科技支撑。支持科研院所、相关企业建设重点实验室、产业技术研究院等创新平台，积极鼓励符合条件的企事业单位申报科技计划项目。加强我市林产品质量安全检验监测能力建设，推动油茶产品质量检测检验技术提升。充分发挥“三区”科技人才、科技特派员等智力资源作用，面向企业、专合社、农户开展专家咨询、技术指导等科技服务。加大实用型油茶技术人才和“土专家”等培训力度，选拔培养嫁接高手、管护能手等“土专家”50名以上，培训林农1000名以上。以市县推广机构为依托，积极建设科技示范乡、示范村和示范户等示范点，构建油茶科技示范体系。

附件：广元市油茶产业发展目标及任务分解安排表

附件

广元市油茶产业发展目标及任务分解安排表

单位：万亩

序号	县（区）	现有	新增油茶林任务					改造油茶林任务					2025年 总面积
			小计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小计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1	合计	0.3853	4	0.5	1.08	1.22	1.2	0.24		0.24			4.3853
2	苍溪县	0.08	0.5	0.1	0.1	0.1	0.2	0.08		0.08			0.58
3	旺苍县	0.1	0.5	0.1	0.1	0.2	0.1	0.1		0.1			0.6
4	剑阁县		0.5	0.1	0.15	0.15	0.1						0.5
5	利州区	0.09	0.5		0.3	0.1	0.1						0.59
6	昭化区		0.8		0.3	0.3	0.2						0.8
7	朝天区	0.1153	1.2	0.2	0.13	0.37	0.5	0.06		0.06			1.3153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监委机关，
市法院，市检察院，广元军分区。

广元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1月15日印发
